资阳市中心医院老区原二门诊楼维修项目

（第二次）院内公开比选

**比选文件**

**比选人：资阳市中心医院**

**四川·资阳**

**二〇二五年七月**

**第一章 比选邀请**

资阳市中心医院拟对资阳市中心医院老区原二门诊楼维修项目（第二次）进行院内公开比选，欢迎符合资质要求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院内公开比选项目：**资阳市中心医院老区原二门诊楼维修项目（第二次）

**二、资金来源：**已落实。

**三、项目简介：**本项目预算25101.63元，共1个包。（详见比选文件第三章）

**四、合格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法企业；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供应商须提供“截至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承诺函。

8.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加。

**五、比选文件获取时间、地点：**比选文件自2025年7月10日至2025年7月15日，自行在资阳市中心医院官方网站下载：资阳市中心医院老区原二门诊楼维修项目（第二次）院内公开比选公告附件二。

**六、****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及评审时间：**2025年 7月1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现场递交比选申请文件，逾期送达比选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七、递交比选申请文件及评审地点：**资阳市中心医院采购部（四川省资阳市仁德西路66号资阳市中心医院健康体检楼五楼520室）评标室

**八、院内公开比选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

**九、公告发布：**本比选邀请在资阳市中心医院官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联系方式**

比选人：资阳市中心医院。地址：四川省资阳市仁德西路66号医院健康体检楼五楼520室

采购部联系人：028-26655128，孙老师。

**如涉及“第三章 采购清单及商务技术要求”内容的咨询，请联系基建运行部：孙老师，028-26226300。**

**第二章 比选申请文件及相关要求**

## **一、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

文件一 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

文件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文件三 承诺函

文件四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如有）

文件五 报价表

文件六 商务要求应答表

文件七 技术要求应答表

文件八 廉洁承诺书

文件九 最终报价表

文件十 其他材料（如有）

## 二、比选申请的责任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报价格式和项目要求等。供应商没有对比选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责任。

## 三、比选申请文件的书写

比选申请文件使用的所有文件均采用简体中文书写。

## 四、报价（实质性要求）

1.所有报价一律以人民币报价；比选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2.供应商要按报价表格式内容填写单价及其他事项；不得遗漏。

3.供应商的报价是其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或者结算标准，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如货物、运输、制作、安装、人工、机械、辅材、保险、代理、培训、税、费、验收前成品保护和交付后的质保等费用，以及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等。投标人对采购内容报价要求中的每一项报价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供应商应本着实事求是原则合理报价，报价不能高于项目预算。

5.比选申请文件中报价如果出现下列不一致的，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5.1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5.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或者单价汇总金额存在数字或者文字错误的，应当先对数字或者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5.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比选申请文件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确认采取书面且加盖单位公章或者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方式。

## 五、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装订及递交

1.比选申请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1编制比选申请文件正本1份。

1.2比选申请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

1.3比选申请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材料可能被视为无效材料。

1.4**（实质性要求）**比选申请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比选申请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或加盖私人印章），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1.5比选申请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印制，除另有规定外。

2.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2.1、比选申请文件（正本1份）应按要求进行有效签署，装订后封装于密封袋。

2.2、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密封袋正面上应标明：

1. 供应商名称： 。
2. （项目名称）比选申请文件。
3.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不得开启。

3.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3.1比选申请文件应于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采购人拒绝接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比选申请文件。

3.2**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比选申请文件，采购人有权拒收，可由供应商在比选文件中规定的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修正完善后予以接收。**

3.3最后报价表在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后，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时递交。

3.4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比选申请文件。

## 六、无效文件（实质性要求）

比选申请文件属于以下情况的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未按比选文件要求提供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

2.未按比选文件要求完成报价的；

3.比选申请文件内容不满足比选文件实质性等相关要求的；

4.有重大技术偏离的；

## 七、评审步骤和办法（最低价评标法）

本次项目按最低价评标法，评审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1.最低价评标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报价100% | 100 | 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报价价格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报价) ×100 | 如存在不唯一最高分，采取随机抽取的形式产生中标人。 |

2.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处理。

2.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比选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2.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部分或所有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本项目核心产品为：**无。**

3. 资格性审查。

本项目需要进行资格性检查。

3.1应依据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的规定，对比选申请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比选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成交资格。

3.2资格性审查结束后，出具资格性审查表。

3.3评审小组应依据比选文件规定的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以确定参加比选的供应商名单。

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内容：

（1）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审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在评审小组要求的时间内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比选申请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比选文件第三章中标注“★”的条款为本项目的实质性条款，供应商不满足的，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3）比选文件第二章中标注“实质性要求”的条款为本项目的实质性条款，供应商不满足的，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3.4通过资格性审查或经评审小组审查确定参加比选的供应商不足1家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并发布终止采购活动公告。

4. 最后报价

4.1资格审查结束后，评审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1家，否则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并发布终止采购活动公告。

4.2供应商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评审小组应当对其比选申请文件按无效处理，并说明理由。

4.3供应商最后报价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或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比选申请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4最后报价中的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修正：比选申请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小写、大写金额和单价、总价金额出现明显文字错误，应当按照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程序先纠正错误后，再行修正，不得不经过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直接将供应商比选申请文件作为无效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比选申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并对评审报告确认签字。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以及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名单；

（2）评审日期和地点，评审小组成员名单；

（3）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报价情况等；

（4）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的名单。

评审报告应当由评审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评审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审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评审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评审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6.供应商澄清、说明

6.1评审小组在对比选申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比选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比选申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比选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2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比选申请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八、重新比选或终止比选

本次比选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重新比选或终止比选：

1.所有比选申请文件都不符合比选文件要求，并被全部否决的；

2.出现影响比选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比选采购任务取消的；

## 九、合同签订

1.由比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向成交人发出成交（中标）通知书，比选人与供应商应在成交（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认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比选文件、供应商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以及成交通知书均成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的组成内容。

3.合同分包/转包：不允许。

4.合同模板

 合同（模板）

采购人（甲方）：资阳市中心医院

供应商（乙方）：

根据 采购项目的《比选文件》、乙方的《比选申请（响应）文件》及《成交（中标）通知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本项目的比选文件、比选申请（响应）文件、成交（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资阳市中心医院

2.工程范围：本项目工程量清单所示全部内容。

3.合同工期：合同生效，甲方发布开工令后 天，该工期包括法定节假日、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因天气或其他因素影响施工，经甲方确认同意后乙方可以适当延长工期。

二、工程服务形式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

三、结算方式

维修完成后经甲方（招标人）验收合格，中标人（乙方）按实际工程量编制竣工结算清单，经甲方的协议审计公司审计后，乙方按审定金额开具全额有效完税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全额支付。

四、工程总价

合同总价款 元 ，大写 元。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如货物、运输、制作、安装、人工、机械、辅材（含水、电等）、保险、代理、培训、税、费、验收前成品保护和交付后的质保等费用。详见下表：

|  |
| --- |
| 资阳市中心医院老区原二门诊楼维修项目（第二次）工程量清单 |
|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及工作内容 | 数量 | 单位 | 综合单价（元） | 合计（元）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税率% |  |  |  |  |  |
|  | 总价 |  |  |  |  |  |

五、工程质量监督与检查验收

1、乙方在施工中要严格按照国家、行业标准和企业规范及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并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对甲方提出的问题，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维修工程结束后，由甲、乙双方共同对工程进行验收。在竣工验收时，对于甲方确认的尚未修复的工程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按甲方的要求继续维修，并承担逾期责任。

 六、保修

1、质保要求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2、保修期内，如维修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保证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派人进行检查及维修，并应在甲方确定的合理期限内修复完毕，如乙方逾期未派人修复或二次维修后仍出现问题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他人维修，所需费用和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在保修期内，乙方应定期对施工工程进行巡访，做好回访记录，并对存在隐患的质量问题，予以及时解决。乙方现预留保修负责人的书面通信地址和电话，以便通知乙方进行维修。

七、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开工、逾期竣工或逾期履行其他义务的，每逾期一日，均应当向甲方承担暂定工程总造价 5‰ 的违约金，任何一项逾期达七日或累计出现三次以上（含三次）迟延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当承担因此而造成的甲方的一切损失（包括甲方因此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金、违约金）。

2、乙方未经甲方许可停工达 五 日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并应当无条件于 两 日内退场，双方于乙方退场后结算。

3、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任何一项义务，经甲方通知其限期改正，期满后仍未改正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当承担因此而造成的甲方的一切损失。

4、对乙方故意或疏忽导致的材料和施工工艺不符合技术规范及环保要求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或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无论工程是否已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以及是否超过保修期，均自甲方知道之日起两年内享有对乙方的索赔追偿权利。

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他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6、乙方维修过的部位所出现的工程质量问题在未解决前，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任何款项。

7、凡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10％的违约赔偿金，如该违约赔偿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到的损失的（包括甲方因此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金、违约金），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所受到的损失。

九、安全施工

乙方按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施工安全措施，承担由于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及后果。乙方应为施工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及与工程施工有关的一切保险。凡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其他责任事故，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十、施工责任

1、甲方在乙方施工中为乙方提供水、电等接口，乙方按相关规程要求接入，按甲方规定使用。

2、乙方在施工中要保护甲方及现场第三方人身及财产不能损坏。维修要严格遵守医院规定的制度，如有投诉或乙方损害甲方及现场第三方人身及财产，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相应损失。

3、乙方指派 为本工程驻工地代表，按本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本合同规定之内容。并负责与甲方进行沟通、联系，该负责人向甲方所作出的针对本工程任何承诺、保证、函件、签字、确认等均视为乙方的行为，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4、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施工做法以及质量标准要求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确保工程达到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

5、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半成品进行保护并承担费用。

6、乙方维修时必须每天将垃圾集中在甲方的指定地点，保持施工现场的清洁，并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清除，竣工前做好卫生清扫和处理工作，否则，甲方有权委托他人清理，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在应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7、在施工中随时接受甲方代表及其委派人员的质量检查、检验及监督，为检查、检验、监督提供便利条件，并按甲方代表及其委派人员的要求返工、修改，承担因自身原因导致返工、修改的费用。

8、维修施工所需办理的一切审批手续（指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需报批的项目）由乙方负责办理并承担费用，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9、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工程必须由乙方自行完成，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该工程擅自分包、转包或交由其他任何第三人完成，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0、乙方在维修过程中应注意与维修业主保持良好的沟通，避免产生纠纷，如因乙方原因与维修业主产生纠纷而使甲方受到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11、乙方在维修施工过程中应注意爱护甲方的财产、物品，不得破坏建筑物及相关设施、设备。在维修工程中，凡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或第三人人身或财产损害的，乙方应当予以赔偿。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业主或有关权利人有权向乙方追偿。

十一、其他

1、本合同壹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未尽事宜或合同执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了，由该维修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3、附件：廉洁承诺书

|  |  |
| --- | --- |
| 甲方：（章）资阳市中心医院地址：资阳市雁江区仁德西路66号法定代表人签字：授权代理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511800451513294D开户行：建行资阳和平路支行账号：51001687367051500244电话：028-26655128日期：2025年　月　日 | 乙方：（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授权代理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行： 账号： 电话：日期：2025年　月　日 |

附件：廉洁承诺书

廉洁承诺书

  为了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共同签发的《〈关于开展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和卫生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开展治理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专项工作的实施意见》及省卫生厅治理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专项工作培训会议精神，结合资阳市第一人民医院反商业贿赂工作实际，依法保护双方在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购销活动中的合法权益，承诺如下：

一、进一步统一思想，充分认识开展治理商业贿赂专项治理的重要性、紧迫性和必要性。

二、应积极配合医院开展自查自纠工作，积极配合对相关医务人员的商业贿赂行为进行查处。

三、不找有关领导干涉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购销活动，不以贿赂的方式将上述商品销售到医院。

四、不向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购销人员给予各种名义的财物或回扣。

五、不向从事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相关活动的人员给予开单费、临床促销费、宣传费、劳务费、统方费等费用。

六、不为医院相关人员报销电话费、娱乐费、差旅费、餐费等应由本人支付的各种费用。

七、不组织甲方相关人员参加国内外旅游、座谈会、学术会等活动。

八、不向甲方相关人员赠送各种实物及有价证券。

九、不派工作人员到医院临床科室进行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的广告宣传。

十、不以任何理由向医院及其相关人员进行商业贿赂。

十一、如违反上述约定，医院有权单方终止现有购销关系，若违反承诺条款，公司承诺：三年内无权参加医院所有的采购活动。

十二、违反上述约定，应向医院支付违约金贰万元，医院可直接在双方购销款中扣除。

乙方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章 采购清单及商务技术要求**

## 前提：本章中标注“★”的条款为本项目的实质性条款，供应商不满足的，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共1个包，比选资阳市中心医院老区原二门诊楼维修项目（第二次）。本项目预算25101.63元。供应商提供专业人员、材料、辅件及相关维修机具等，完成本项目相关工作。

## ★二、商务技术要求

1.工期：合同生效，招标人发布开工令后30天内（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2.服务地点：资阳市雁江区健康路19号原二门诊楼。

3.付款条件：维修完成后经甲方（招标人）验收合格，中标人（乙方）按实际工程量编制竣工结算清单，经甲方的协议审计公司审计后，乙方按审定金额开具全额有效完税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全额支付。

4.工程服务形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

5.售后服务（质保）要求：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6.投标人按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施工安全措施，承担由于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及后果。投标人应为施工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及与工程施工有关的一切保险。凡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其他责任事故，均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7.工程质量监督与检查验收：投标人在施工中要严格按照国家、行业标准和企业规范及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招标人的检查，并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对招标人提出的问题，投标人应及时进行整改，维修工程结束后，由双方共同对工程进行验收。在竣工验收时，对于招标人确认的尚未修复的工程质量问题，由投标人负责按招标人的要求继续维修，并承担逾期责任。

## 三、工程量清单

|  |
| --- |
| 资阳市中心医院老区原二门诊楼维修项目（第二次）工程量清单 |
|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及工作内容 | 数量 | 单位 | 综合单价（元） | 合计（元） |
| 1 | 挖一般土方 人工挖零星土方 | 1.人工挖土包括挖土、修理边坡2.人工清底修边。 | 3.37 | 立方 |  |  |
| 2 | 现浇混凝土 | 现浇钢筋混凝土柱 C20混凝土(特细砂) | 1 | 立方 |  |  |
| 3 | 零星砌体拆除 | 1.2楼砖质栏杆拆除2.清理、废渣运至室外30m内地点堆放 | 16 | 平方 |  |  |
| 4 | 加固外挑阳台 | 1.240\*240\*1.2MM镀锌方管2.支撑一楼地面至2-3楼外挑阳台底梁3.人工焊接制作4.焊条，防锈喷漆，膨胀螺栓等辅材 | 24 | 米 |  |  |
| 5 | 栏杆 | 1.30\*30MM方管2.现场制作2楼过道栏杆,高度不得低于1.2米3.焊条，防锈喷漆，膨胀螺栓等辅材 | 16 | 平方 |  |  |
| 6 | 材料运输 | 石料，水泥，细沙，方管，栏杆脚手架等材料运输并搬运至施工区域 | 1 | 项 |  |  |
| 7 | 建渣处理 | 1.施工区域及通道产生的所有建渣垃圾2.人工装车3.车辆运输4.指定堆场倾倒 | 1 | 项 |  |  |
|  | 税率% |  |  |  |  |
|  | 总价 |  |  |  |  |

**四章** **比选申请文件的相关格式及要求**

**一、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

|  |
| --- |
| 此处粘贴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图片，并加盖公章 |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资阳市中心医院：**

 （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授权为我公司代理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比选项目名称/包号） 院内公开比选活动。代理人在本次参加货物/服务采购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务，我公司均予承认。

本授权书年月日签字生效，并作出如下声明：

1、我方无条件认可《比选文件》中原则申明的相关内容。

2、我方将严格按《比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比选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供应商全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电话： 。

代理人（如有）： （签字），电话： 。

日期： 年 月 日

1.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此处粘贴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图片 |

2.（如有）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此处粘贴代理人身份证图片 |

## 三、承诺函

**致资阳市中心医院：**

本单位 （供应商名称） 参加 （比选项目名称/包号） 的院内公开比选活动，现承诺：

一、已具备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法企业；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截至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我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承诺函可自行提供具有有效签字或盖章的格式。

## 四、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如有）

**（格式自拟）**

## 五、报价表

**包号/品目号：**01-01 **标的名称：资阳市中心医院老区原二门诊楼维修项目（第二次）**

|  |
| --- |
| 资阳市中心医院老区原二门诊楼维修项目（第二次）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
|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及工作内容 | 数量 | 单位 | 综合单价（元） | 合计（元） |
| 1 | 挖一般土方 人工挖零星土方 | 1.人工挖土包括挖土、修理边坡2.人工清底修边。 | 3.37 | 立方 |  |  |
| 2 | 现浇混凝土 | 现浇钢筋混凝土柱 C20混凝土(特细砂) | 1 | 立方 |  |  |
| 3 | 零星砌体拆除 | 1.2楼砖质栏杆拆除2.清理、废渣运至室外30m内地点堆放 | 16 | 平方 |  |  |
| 4 | 加固外挑阳台 | 1.240\*240\*1.2MM镀锌方管2.支撑一楼地面至2-3楼外挑阳台底梁3.人工焊接制作4.焊条，防锈喷漆，膨胀螺栓等辅材 | 24 | 米 |  |  |
| 5 | 栏杆 | 1.30\*30MM方管2.现场制作2楼过道栏杆,高度不得低于1.2米3.焊条，防锈喷漆，膨胀螺栓等辅材 | 16 | 平方 |  |  |
| 6 | 材料运输 | 石料，水泥，细沙，方管，栏杆脚手架等材料运输并搬运至施工区域 | 1 | 项 |  |  |
| 7 | 建渣处理 | 1.施工区域及通道产生的所有建渣垃圾2.人工装车3.车辆运输4.指定堆场倾倒 | 1 | 项 |  |  |
|  | 税率% |  |  |  |  |
|  | 总价 |  |  |  |  |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比选应答的“报价表”的总价已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货物、运输、制作、安装、人工、机械、辅材（含水、电等）、保险、代理、培训、税、费、验收前成品保护和交付后的质保等费用，以及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2.“报价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3.“报价表”以包为单位填写，在比选申请文件中应当提供，如有遗漏，将视为无效比选申请文件。4.根据情况可增减表格行数，但不可随意更改表格样式。5.报价如高于预算价，为无效报价，视为未按比选文件要求完成报价。

## 六、商务、技术要求应答表

**包号/品目号：**01-01 **标的名称：资阳市中心医院老区原二门诊楼维修项目（第二次）**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比选文件条目序号 | 比选文件商务要求 | 投标人响应情况 | 响应/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如与比选文件所列商务要求相关条款无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则无须逐条应答（可统一应答）。如有偏离条款，请将偏离条款逐条应答。未明确偏离的条款，视为默认接受，供应商不得籍未做应答而拒不接受。

**供应商参与投标无论是响应还是不响应，都务必要填写此表格，明确是否响应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

## 八、廉洁承诺书

为贯彻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九项准则》及《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的通知，结合资阳市中心医院反商业贿赂工作实际，依法保护双方在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购销活动中的合法权益，承诺如下：

一、进一步统一思想，充分认识开展治理商业贿赂专项治理的重要性、紧迫性和必要性。

二、应积极配合医院开展自查自纠工作，积极配合对相关医务人员的商业贿赂行为进行查处。

三、不找有关领导干涉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购销活动，不以贿赂的方式将上述商品销售到医院。

四、不向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购销人员给予各种名义的财物或回扣。

五、不向从事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相关活动的人员给予开单费、临床促销费、宣传费、劳务费、统方费等费用。

六、不为医院相关人员报销电话费、娱乐费、差旅费、餐费等应由医院相关人员支付的各种费用。

七、不组织医院相关人员参加国内外旅游、座谈会、学术会等活动。

八、不向医院相关人员赠送各种实物及有价证券。

九、不派工作人员到医院临床科室进行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的广告宣传。

十、不以任何理由向医院及其相关人员进行商业贿赂。

十一、如违反上述约定，医院有权单方终止现有购销关系，若违反承诺条款，公司承诺：三年内无权参加医院所有的采购活动。

十二、违反上述约定，应向医院支付违约金二万元，医院可直接在双方购销款中扣除。

承诺公司： （盖章）

承诺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九、最终报价表

一、关于最后报价的说明：

**1、最后报价是指供应商通过相关评审后，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在评标现场进行的最后（第二次）报价，可现场填写；**

**2、最后报价表（空白表）可封装在比选申请文件中，亦可另行提供。可现场填写；**

**★3、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并完整填写最终报价表所有内容，否则视为未按比选文件要求完成报价。**

二、报价表格式：

**最终报价表**

**包号/品目号：**01-01 **标的名称：资阳市中心医院老区原二门诊楼维修项目（第二次）**

|  |
| --- |
| 资阳市中心医院老区原二门诊楼维修项目（第二次）工程量清单最终报价表 |
|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及工作内容 | 数量 | 单位 | 综合单价（元） | 合计（元） |
| 1 | 挖一般土方 人工挖零星土方 | 1.人工挖土包括挖土、修理边坡2.人工清底修边。 | 3.37 | 立方 |  |  |
| 2 | 现浇混凝土 | 现浇钢筋混凝土柱 C20混凝土(特细砂) | 1 | 立方 |  |  |
| 3 | 零星砌体拆除 | 1.2楼砖质栏杆拆除2.清理、废渣运至室外30m内地点堆放 | 16 | 平方 |  |  |
| 4 | 加固外挑阳台 | 1.240\*240\*1.2MM镀锌方管2.支撑一楼地面至2-3楼外挑阳台底梁3.人工焊接制作4.焊条，防锈喷漆，膨胀螺栓等辅材 | 24 | 米 |  |  |
| 5 | 栏杆 | 1.30\*30MM方管2.现场制作2楼过道栏杆,高度不得低于1.2米3.焊条，防锈喷漆，膨胀螺栓等辅材 | 16 | 平方 |  |  |
| 6 | 材料运输 | 石料，水泥，细沙，方管，栏杆脚手架等材料运输并搬运至施工区域 | 1 | 项 |  |  |
| 7 | 建渣处理 | 1.施工区域及通道产生的所有建渣垃圾2.人工装车3.车辆运输4.指定堆场倾倒 | 1 | 项 |  |  |
|  | 税率% |  |  |  |  |
|  | 总价 |  |  |  |  |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或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比选应答的“最终报价表”的总价已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货物、运输、制作、安装、人工、机械、辅材（含水、电等）、保险、代理、培训、税、费、验收前成品保护和交付后的质保等费用，以及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2.“最终报价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3.“最终报价表”以包为单位填写。4.根据情况可增减表格行数，但不可随意更改表格样式。

## 十、其他材料（如有）

**（格式自拟）**